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天溢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Tianyi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756)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重選退任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中國天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五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佈所使用之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五日的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五日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0樓統一會議中心(4+5)房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所有的決議案(「決議案」)已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賬目、董事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739,673,627 (100%)	0 (0%)	739,673,627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2. 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39,673,627 (100%)	0 (0%)	739,673,627
3. (a) 重選辛克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董事酬金	737,181,627 (99.663%)	2,492,000 (0.337%)	739,673,627
(b) 重選辛軍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董事酬金	737,181,627 (99.663%)	2,492,000 (0.337%)	739,673,627
(c) 重選陳秋鳴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董事酬金	737,181,627 (99.663%)	2,492,000 (0.337%)	739,673,627
4. 批准更新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計劃上限	736,261,627 (99.539%)	3,412,000 (0.461%)	739,673,627
5. 授予本公司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	736,249,627 (99.537%)	3,424,000 (0.463%)	739,673,627
6. 授予本公司董事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股份的一般授權	739,661,627 (99.998%)	12,000 (0.002%)	739,673,627
7. 藉加入不超過本公司所購回股份金額而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	736,249,627 (99.537%)	3,424,000 (0.463%)	739,673,627

上述決議案的內容僅為概要，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由於各贊成決議案票數超過50%，故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及過戶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附註：

- (a)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208,672,727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 (b)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僅可就決議案投反對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零。
- (c)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208,672,727。

重選辛克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已正式批准重選辛克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該次委任已於其後即時生效。

辛克先生，51歲，為董事會主席、總裁兼執行董事。辛先生自本集團於一九九三年成立以來，一直參與運營及管理工作。藉此，辛先生已在冷凍濃縮果汁行業內累積逾19年的業務管理及營運經驗。在一九八二年至一九九三年期間，彼參與飲料、健康產品及藥品的銷售、製造及行政工作。彼獲委任為澳門福建體育聯合會的榮譽主席、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惠安縣委員會的委員會成員、中國飲料工業協會的理事會成員及中國果品流通協會副會長。辛先生為辛軍先生(一位執行董事)的胞兄。

辛先生為裕佳有限公司、Sunshine Vocal Limited、邦天有限公司、萬華(中國)有限公司、重慶尚果農業科技有限公司、重慶天邦食品有限公司、三明森美食品有限公司及森美(福建)食品有限公司(「森美福建」)的董事，上述公司皆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辛先生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於本公佈日期，辛先生透過捷佳有限公司(「捷佳」)擁有建威集團有限公司(「建威」)全部已發行股本的49%，而建威擁有555,624,145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5.96%)。辛先生亦為洪曼娜女士(其實益擁有建威的51%權益)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辛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建威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此外，辛先生持有購股權計劃下可認購6,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49%)的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辛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彼與其他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予以披露的其他權益。

辛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自二零一一年七月十日起計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辛先生有權支取基本年薪人民幣96,000元，有關薪金乃經參照現行市場慣例、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彼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責任後釐定。彼亦有權收取酌情花紅及補貼，惟須經董事會批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有關重選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段予以披露。

重選辛軍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已正式批准重選辛軍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該次委任已於其後即時生效。

辛軍先生，44歲，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加盟本集團，擔任森美福建的董事。彼負責協助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監督本公司的管理工作。辛軍先生為辛克先生的胞弟。在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六年間，彼擔任福建泉州一家公司的副總經理，負責銷售及市場活動。藉此，辛軍先生累積業務經驗。

辛先生亦為重慶天邦食品有限公司及森美福建的董事，上述公司皆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於本公佈日期，辛先生持有購股權計劃下可認購5,4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44%)的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辛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彼與其他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予以披露的其他權益。

辛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自二零一一年七月十日起計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辛先生有權支取年薪人民幣96,000元，有關薪金乃經參照現行市場慣例、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彼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責任後釐定。彼亦有權收取酌情花紅及補貼，惟須經董事會批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有關重選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段予以披露。

重選陳秋鳴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已正式批准重選陳秋鳴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該次委任已於其後即時生效。

陳秋鳴先生，56歲，為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五日加盟本集團。陳先生畢業於南京師範大學化學系。一九八四年至一九九一年間，彼任職於江蘇省國際信託投資公司，負責向大型國有企業提供融資及股權投資諮詢服務，乃中國自八十年代早期實行經濟改革及開放政策以來第一代從事專業股權投資的金融人才。一九九一年至二零零八年間，彼移居澳大利亞，主要從事國際貿易及金融投資業務。二零零八年，陳先生海歸中國並加入上海尚理投資有限公司(「尚理」)，期間為尚理成功策劃並完成了多項股權投資項目及現時為尚理的董事兼總經理。

陳先生現為北京華錄百納影視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00291)的董事。

陳先生亦為Power Surge Limited的投資經理，該公司持有116,908,755股本公司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Power Surge Limited所持有的116,908,75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重大任命及專業資格。彼與其他董事、本公

司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予以披露的其他權益。

陳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自二零一二年七月五日起計為期兩年，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在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陳先生無權享有任何薪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有關重選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段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天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辛克

香港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辛克先生及辛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秋鳴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建中先生、莊衛東先生及莊學遠先生。